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单位名称）的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二维高效液相色谱维生素 ADE 分析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64人，营业收入为39571万元，资产总额为5087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全自动凯氏定氮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福斯分析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200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全自动平行浓缩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6人，营业收入为14853万元，资产总额为2631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全自动流动注射挥发酚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宝德仪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3人，营业收入为7265.12万元，资产总额为

15156.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全自动流动注射氰化物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宝德仪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3人，营业收入为7265.12万元，资产总额为15156.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智能电热板（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拓至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1850万元，资产总额为16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调压电热板（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拓至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1850万元，资产总额为16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搅拌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广东德玛仕智能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9人，营业收入为1209万元，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超声机(大)（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洁康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4人，营业收入为371万元，资产总额为87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超声机(小)（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洁康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371 万元，资产总额为 87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一体化水蒸气蒸馏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8 人，营业收入为 40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69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超纯水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创纯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1045.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964.61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超纯水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9 人，营业收入为 1544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20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东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2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ZCS-G-H-250669 第1包

内蒙古东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10-22 02:26:17

## (一) 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 的 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编号 NMGZCS-G-H-250669，采购包 1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二维高效液相色谱维生素 ADE 分析系统，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64 人，营业收入为 39571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871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 (二) 福斯分析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在中小微企业名录中,以下图截图为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真是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章): 福斯分析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 (三) 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的（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平行浓缩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6人，营业收入为14853万元，资产总额为2631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睿科集团（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10.10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标识码: NGZCS-G-H-2025-10-22-02-26:17  
内蒙古东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10-22 02:26:17

#### (四) 北京宝德仪器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名称：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征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编号：NMGZCS-G-H-250669；采购包1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全自动流动注射氰化物分析仪；全自动流动注射挥发酚分析仪/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北京宝德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3）人，营业收入为（7265.12）万元，资产总额为（15156.51）万元<sup>2</sup>，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宝德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1日



## (五) 天津拓至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商为（天津拓至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5 人，营业收入为 18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6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天津拓至明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16 日



## (六) 东莞市洁康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的食源性疾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项目编号 NMGZCS-G-H-250669，采购包 1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9、超声机、10 超声机；制造商为东莞市洁康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371 万元，资产总额为 871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东莞市洁康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7日

## (七) 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内蒙古自治区预防医学科学院）的食源性致病、毒理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一体化水蒸气蒸馏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8人，营业收入4091万元，资产总额为269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济南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4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 (八) 湖南创纯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属于工业行业；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1045.92万元，资产总额为964.6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我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湖南创纯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6月28日



## (九) 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参加食源性疾病预防、诊断学及食品安全标准特色实验室及危化品检测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纯水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人,截止2024年底营业收入为15440万元,资产总额为2520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威立雅水处理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4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ZCS-G-150669 第1包 2025-10-22 02:26:17

内蒙古东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10-22 02:26:17